

证券代码：871706

证券简称：浙宏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江苏浙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江苏浙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对公司2018年以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审议通过并出具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现将核查的具体情况及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7年11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17

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。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00 元，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00 万股（含 300 万股）人民币普通股，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,500 万元（含 1,500 万元）。募集资金全部缴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，缴存银行为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，账号：536570910086。

2017 年 11 月 28 日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出具中兴华验资（2017）第 060116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本次股票发行实际认购数量 3,000,000 股，募集资金 15,000,000.00 元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

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宜兴分行/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经核查，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根据《股份认购公告》披露的专项账户信息，将认购款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：

户 名：江苏浙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

账 号：5365 7091 0086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已制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公司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，未提前使用上述募集资金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

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目的为购买原材料废钢。

截至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披露日，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5,000,000.00
二、募集资金使用	15,000,000.00
其中：购买商品及服务	15,000,000.00
三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	0.00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，同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——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（二）——连续发行》和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浙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